

证券代码：600832

股票简称：东方明珠

编号：临 2015-012

上海东方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2014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一向重视对投资者的回报，尤其现金回报，公司致力于平衡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和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一、过去三年公司现金分红情况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的数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 中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 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的比率(%)
2013 年	207,111,766.81	684,315,794.44	30.27
2012 年	573,540,277.32	547,930,516.79	104.67
2011 年	382,360,184.88	456,480,283.00	83.76

注：由于公司2014年合并精文置业，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故追溯调整2013年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00,220,142.41元，现金分红占调整后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为29.58%。

过去三年公司现金分红比例累计达到 218.70%（因精文置业原因而追溯调整后分红比例累计达到 218.01%），分红比例处于 A 股市场较高水平。

二、2014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董事会提议以 2014 年末总股本 3,186,334,87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6 元(含税)，总计派发现金红利 178,434,752.94 元，占经审计的公司 2014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77,168,290.44 元的 15.16%。公司不实施送股，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详见公司公告临 2015-005）

三、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说明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总资产为 176.26 亿元，所有者权益为 104.59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为 91.03 亿元，资产负债率高于行业中位数水平。并且当前公司正在进行重大资产重组，根据《上市公司备考审计报告》，重组后的存续公司备考合并口径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率为 46.04%，也高于行业中位数水平。

公司合并报表现金约 34.93 亿元，当前已有明确用途的重大支出为 11.67 亿元（含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 1.78 亿元），2015 年维持日常经营活动需要保持的运营资金约为 16.05 亿元，尚有已经发行在外的中票票据及利息 11.56 亿元。（详见公司公告临 2015-009）

公司正在进行重大资产重组，按照规划，重组后的存续公司将建立起涵盖内容、平台与渠道、服务在内的全媒体生态系统，在实施重组配套募集资金项目的同时，还需要投资一系列其他战略投资项目，打造最具市场价值和传播力、公信力、影响力的新型互联网媒体集团。

公司董事会从优化公司资产负债结构，平衡公司当前资金需求与未来发展投入、股东短期现金分红回报与中长期回报的角度考虑，提出上述利润分配预案。

同时，公司将专门召开现金分红网络说明会，详见公司公告临 2015-011，请广大投资者予以关注。

四、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决策程序

公司 2014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经公司七届二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公告（详见公司公告临 2015-005），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也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东方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3 月 12 日